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沉痛宣布，本公司現任公司秘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依《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徐文龍先生(「徐先生」)於2025年11月9日意外離世。董事會於今日(2025年11月12日)接獲此消息，並對徐先生的離世表示深切哀悼，並向其家屬致以誠摯慰問。

新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的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決議委任鄭志聰先生(「鄭先生」)接替徐先生的職務，出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5年11月12日起生效。鄭先生自2019年5月(即徐先生擔任公司秘書起)已開始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助理，一直協助徐先生處理公司秘書事務，對本公司業務非常熟悉。

鄭先生的履歷詳情

鄭先生，37歲，現為緯能集團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經理，並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鄭先生在公司秘書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彼持有香港都會大學(前身為香港公開大學)頒發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自2018年2月以來，鄭先生亦在其他香港上市公司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對徐先生生前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鄭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建正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靈寶市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陳建正先生、邢江澤先生、何成群先生、吳黎明先生及趙理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飛虎先生及王冠然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志達先生、陳聰發先生、薄少川先生及郭新生先生。